

常州市建设工程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青洋路与东方西路交叉口周边地块配套工程已由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批文名为：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青洋路与东方西路交叉口周边地块配套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编号为：常发改行服[2014]47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常州市铁路建设处，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10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丁横河桥工程标段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

工程地点：青洋路与东方西路交叉口周边。

工程规模：道路、桥梁及相应配套工程。

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计划开竣工时间：2016年7月1日至2016年11月28日（150天）

投资总额：4048万元

结构类型：L

本次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土石方、道路及地下管线工程、城市桥梁等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本招标工程共分1个标段，标段划分及投标人资格要求如下：

标段序号	标段内容	标段面积	估算价 (万元)	投标人资质类别、等级	注册建造师专业、等级
001	土石方、道路及地下管线工程、城市桥梁等	/	630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u>叁级及以上</u>	市政公用工程 <u>二</u> 级或小型项目管理者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 2016年5月30日 至 2016年6月21日 登陆 “常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网” “投标单位登录” 栏目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元，售后不退。

五、公告发布

本公告发布媒体为：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常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网。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16年5月30日 至 2016年6月3日。

本项目资格审查办法：见附件。

本项目评标细则：见附件。

六、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常州市铁路建设处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信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竹林北路20号

地 址： 晋陵北路1号新天地商业广场 A 座16楼

邮 编：

邮 编：

联 系 人：周志华、于征寰

联系人：薛红

电 话：0519-88021807

电 话： 13357880390、88169103

传 真：

传 真：88169102

注1：如果您是第一次来常州地区参加电子化投标，请您携带好本企业的相关资料先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手续。如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未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可能导致无法进场交易。请按照常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网“[办事指南](#)”栏目中的“[常州市诚信数据库操作手册](#)”要求办理。

投标人可在本招标公告页尾的信息发布栏内查阅本次招投标文件的“公告发布、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答疑澄清、招标控制价发布及答疑澄清”等全部相关信息，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附件一：

投标保证金说明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2. 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户名：常州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账号：3200162863605250559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3.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2 万元。

4. 报名单位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基本账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必须在开标前扫描上传至 5.0 企业诚信库，同时携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到交易中心财务室核对通过）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现金除外）。

5. 需要注意的是：无论哪种支付方式，都须在用途栏注明从系统中获取的订单号，具体操作请仔细阅读常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网（网址 <http://www.czzbb.net>）首页“保证金缴存操作指南”。

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排序前三名的中标候选人的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其余投标人的保证金，在中标公示无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7. 年度保证金用户按常州市城乡建设局常建[2012]211 号、常建[2014]100 号通知要求执行。

投标保证金缴纳咨询电话：0519-86680601

附件二：

资格审查办法

一、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二、本工程资审合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二）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三）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四）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没有失真或者弄虚作假；

（五）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六）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规定不作要求的除外）；

（七）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

2. 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并且：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或者，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且经建设单位同意并已经办理项目负责人变更手续的。**按苏建招【2015】29 号文执行。**

3. 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

（八）投标人类似工程（无要求）；

（九）项目经理类似工程（无要求）；

（十）投标单位和个人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登录“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网址：<http://www.jszb.com.cn/jszb/>，点击进入曝光台，惩戒种类选择行贿犯罪进行查询。

（十一）其他：外市企业开标时需提交企业信用承诺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四；

（十二）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由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委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实施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四、资格审查资料须以已录入“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5.0 系统）“企业诚信库”的信息为准，按苏建招[2015]29 号文第二条（三）款执行，且内容、印章完全，并有有效期内。

五、资格后审需递交的资料**(要求装袋、标志并加盖企业章、法人代表章):**

（一）投标单位需携带以下资料参加资格后审：

1.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需投标单位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注:电子签章不予认可)、被委托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2. 投标建造师(或小型项目管理师)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3. 企业信用承诺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四);

注:如为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自行办理招投标事宜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但须提供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

(二) 上述原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次性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补充资料。在资审规定的时间未能按上述要求提供以上资料的作资审不合格处理。

六、投标人的以下资料原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录入“常州市建设工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5.0系统)“企业诚信库”,否则未入库材料将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注册建造师证书(或小型项目管理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2) 社保机构出具的报名单位为被委托人及投标注册建造师(或小型项目管理师证书)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原件或从社保机构打印的交费凭证(养老保险缴纳时间:201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的任何时间均可)。

注:社保机构出具的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原件包括:1. 社保手册;2. 该投标单位经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3. 从社保机构打印的交费凭证(其中之一均可)。

七、任何不符合招标公告(包括附件)要求的情形均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八、开标(包括资格后审、抽签)时间、地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报名建造师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及企业加密锁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递交书面投标资料(如需远程解密,必须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出书面申请—附件五)。否则,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备注:

1. 信息公布、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的下载、招标控制价的下载、招投标答疑:常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网, 网址 [http:// www.czzbb.net](http://www.czzbb.net)

2. 招标文件自由下载,上传投标文件时须通过网银支付 300 元费用。

3. 本工程不满 3 家投标将重新组织招标。

4. 本工程评分办法以公告附件评标办法为准。

5. 本工程所有的资审资料,都必须在有效期内。如有关的资审资料在年审中的,开标时必须出具发证单位证明的原件;如有关的资审资料已经年审通过的,开标前必须在 5.0 库里重新上传新的资料,请各投标单位务必注意。

6、本工程图纸设计单位不得参与投标。

附件三：

评标办法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具体办法如下：（共计100分）

1. 技术标

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商务标：（100分）

第一步：确定有效投标报价

凡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等有关招标实质性要求，且在招标控制价以下的投标报价均为有效投标报价。未能实质性响应上述有关招标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第二步：打分（开标时随机抽取确定一种方法作为投标报价的评审标准）

方法一：经评审的不低于成本的最低投标价格得最高分，并以此为基准确定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得分，投标价格高于该基准价格的，每高出 1%，扣减 0.4、 0.5、 0.6 分（扣减分数在开标时随机抽取）。

方法二：经评审的不低于成本的次低投标价格得最高分，并以此为基准确定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得分，投标价格高于或低于该基准价格的，每高出或低于 1%，扣减 0.4、 0.5、 0.6 分（扣减分数在开标时随机抽取）。

3. 合理性分析（扣分项，扣分分值不封顶）（合理性分析细则见附件）

开标后资格审查完成且清标结束并经评标委员会所有评委签字认可确定有效标少于等于 3 家的，不再进行报价合理性分析。

4. 定标办法：

以上得分汇总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其他依次为第二、三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则选择其中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细则使用说明：

1.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 2) 清标； 3) 经济标评审； 4) 技术标评审； 5) 计算评标基准价； 6) 汇总得分； 7) 定标。

2. 上述所需抽签内容均由招标人代表在唱标后、资格审查完成且清标结束并经评标委员会所有评委签字认可确定有效标后由招标人代表随机进行抽取确定。

3. 抽取方式如下：

①在所有有效投标单位中由招标人代表按投标单位签到顺序用人工方式随机抽取两个投标单位；

②由随机抽中的两家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填写相关内容制作纸签，所有纸签制作完成后由这两家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根据不同的抽签内容分批放入抽签箱内备用；

③由招标人代表根据不同的抽签内容分别随机抽取，并做好记录并由所有有效投标单位签字确认。

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办法（试行）

针对投标报价中恶意的不平衡报价，现在“三合一”综合评估法中增设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扣分项，扣分分值不封顶**）

1. 本工程采用投标报价合理性分析的项目，招标单位（招标代理）必须在开标前10天公布最高投标限价及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采用Excel或dbf格式）。

2. 分别计算出工程量清单各子目（或总措施费）的报价合理性分析评标基准值（J）：

$$J=[K*55%+(S1+S2+S3)/3*45%]*(1-F)$$

其中：K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或总措施费），各有效投标文件的相应子目综合单价（或总措施费）的最高价S1、中间价S2、次低价S3，F下浮系数；

中间价按有效投标单位总数计算，如有效投标单位总数为奇数取中间值；如有效投标单位总数为偶数按单位总数除以2的数值，按从高到低排序计取。

方案一：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单位中，提取投标总价为最高价、中间价、次低价三家投标单位的每个子目综合单价与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合成；

方案二：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单位中，提取投标报价的每个子目综合单价为最高价、中间价、次低价与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合成；

上述方案中，S1、S2、S3如超过K值的均剔除，以K进入合成。

市政工程下浮系数F值为35%；总措施费的F值为45%；

采用方案一或方案二在开标时随机抽取。

3. 不平衡报价分析：

（1）将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综合单价（S）金额与合理性分析评标基准值相比较

$$A=(J-S)/J*100$$

（2）将投标单位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综合单价（S）与工程量清单各子目的限价比较

$$B=(S-K)/K*100$$

（3）将投标单位总措施费（S）与合理性分析评标基准值相比较 $C=(J-S)/J*100$

4. 投标单位每个子目的A、B、C值必须在一个合理范围内，如果超出范围，按“**投标报价合理性扣分表**”的规定扣分，**扣分项，扣分分值不封顶**。

5.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以及其它任何情形都不改变J值的结果。

投标报价合理性扣分表

A值	$A \leq 6$	$6 < A \leq 10$	$10 < A \leq 15$	$15 < A \leq 20$	$20 < A \leq 25$	$25 < A \leq 30$	$30 < A$
扣分	0	0.02	0.1	0.5	1	2	5
B值	$B \leq 0$	$0 < B \leq 6$	$6 < B \leq 10$	$10 < B \leq 15$	$15 < B \leq 20$	$20 < B$	
扣分	0	0.5	1	2	5	10	
C值	$C \leq 40$	$40 < C \leq 50$	$50 < C \leq 60$	$60 < C \leq 70$	$70 < C$		
扣分	0	1	2	4	5		

附件四：

企业信用承诺书

建筑业企业名称（盖章）		注册建造师姓名	
近三年内，该企业信用情况	有无拖欠农民工工资不良行为		
	有无发生工程质量事故		
	有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有无其他不良行为记录		
近三年内，该注册建造师信用情况	有无在建工程施工任务		
	有无拖欠农民工工资不良行为		
	有无发生工程质量事故		
	有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有无其他不良行为记录		
企业和个人承诺	<p>上述填写内容完全真实有效，若有瞒报或弄虚作假行为，企业一年内、注册建造师三年内不得进常承接工程施工任务。</p> <p>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注册建造师/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p> <p>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年 月 日</p>		

（所有投标人均须提供）

附件五：

电子化招标远程解密申请

_____（招标人）：

我单位_____（单位名称）需同时参与下表所列的开标会，特申请在_____（标段名称）项目开标会使用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开标时间、地区

申请单位（盖章）

2016 年 月 日

注：需要远程解密的投标人必须注明同时开标的标段名称、开标地区及开标时间。